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 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OLDEN PONDER HOLDINGS LIMITED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83)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約265.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 30日止六個月約223.4百萬港元增加約42.5百萬港元或19.0%。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約為15.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1.6百萬港元增加約4.0百萬港元或34.4%。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毛利率約為5.9%。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5.2百萬港元,而截至 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則約0.3百萬港元。
-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0.55港仙,而2021年同期之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0.04港仙。
-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9月 30日止六個月:無)。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2021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9月30日	「止六個月
	77.1	2022年	2021年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收益	5	265,875	223,408
服務成本		(250,258)	(211,792)
毛利		15,617	11,61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6	1,557	349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淨額 衍生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收益	16	(671)	(367)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0	4,050 (1,286)	_
行政及其他開支		(23,886)	(11,913)
融資成本	7	(576)	(16)
除所得税開支前虧損	8	(5,195)	(331)
所得税開支	9		
期內虧損		(5,195)	(33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5,165)	(331)
非控股權益		(30)	
期內虧損		(5,195)	(331)
		港仙	港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一基本及攤薄	11	(0.55)	(0.04)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EV TT > / 4 O O L4 TT > 4 IE > / 4		
		2022年	2021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	(未經審核)	, . – .	
			, – – ,	
期內虧損		(5,195)	(331)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之				
公平值變動(不可撥回)(無税務影響)		(2,909)	_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8,104)	(331)	
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8,074)	(331)	
非控股權益		· · · · · · · · · · · · · · · · · · ·	(331)	
7户 3工 /1X 崔 Ш		(3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8,104)	(331)	
791 1.1 工 四 1/1 不 1/10 155		(0,104)	(3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2年9月30日

	附註	2022年 9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商譽 無形資產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按金 遞延税項資產	12 14	27,908 17,027 74,691 4,670 3,794 17,130 2,312 1,175	8,340 636 - 1,125 - - 1,175 11,276
流動資產 存貨 貿易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14	66 33,306 78,328 112,187 65,532	49,170 70,816 142,108 87,200 349,294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工程累積保證金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承兑票據 銀行借貸 租賃負債	15 16	113,212 49,461 - 41,903 3,826 6,571	169,853 15,053 19,080 - 654 204,640
流動資產淨額		74,446	144,65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3,153	155,930

	附註	2022年 9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修復成本撥備 租賃負債 遞延税項負債		4,000 8,049 693	34
		12,742	34
資產淨額		210,411	155,89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17	9,595 200,927	8,275 147,62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210,522 (111)	155,896
總權益		210,411	155,896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其註冊辦事處位於71 Fort Street, P.O. Box 500,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及其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6號華潤大廈29樓2901及09-10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於香港以總承建商身份提供上層結構建築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以及提供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hiny Golden Limited (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2. 編製基準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 「中期財務報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3.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除外。

除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應用與本集團相關之若干會計政策而產生之額外會計政策外,該等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於2022年4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概念框架之提述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1 新訂主要會計政策

商譽

收購業務所產生的商譽按收購業務當日確定的成本(見上文會計政策)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乃分配至預期將自合併協同效益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就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水平且不超過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報告期間因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報告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值,然後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於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應佔金額於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算在內。當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所出售商譽金額按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與所保留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的相對價值計量。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有權參與被投資方的財務及經營 政策決策,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計入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而作出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應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確認額外虧損。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 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被投資方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之任何部分乃確認為商譽, 並計入投資之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差額, 經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之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該項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以單一資產之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方法是比較其可收回金額(即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任何已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分配至構成投資賬面值一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有關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於該項投資之可收回金額其後增加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當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時,則入賬列作出售被投資方的全部權益,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平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平值被視為於初步確認時之公平值。聯營公司的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相關權益的任何所得款項的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會將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就聯營公司確認的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聯營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聯營公司時將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調整)。

當本集團削減其於聯營公司的所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使用權益法時,倘有關收益或虧損會於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則本集團會將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削減所有權權益有關的收益或虧損部分重新分類至損益。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與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交易所產生的損益會於本集團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確認,惟僅以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與本集團無關之權益所涉者為限。

4. 分部資料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業務線。本集團的經營分部分類為(i)上層結構建築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及(ii)逆向供應鏈管理以及環保相關服務。

該等經營分部亦代表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於釐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首席營運決策 者確定的經營分部。

於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作為總承建商從事上層結構建築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原因是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且並無獨立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按收益確認時間劃分的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以及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的首席營運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2年 上層結構建築 和修葺、維護、 改建及加建 工程服務 千港元	59月30日止六個月(逆向供應鏈 管理及環保 相關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i>千港元</i>
分部收益(來自外部客戶)	258,039	7,836	265,875
分部業績	1,044	(2,370)	(1,326)
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淨額 無形資產攤銷 融資成本 未分配開支			4,050 (1,286) (671) (655) (576) (4,731)
除所得税開支前虧損			(5,195)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指各分部所賺取之溢利,當中並無分配未分配開支(包括行政及其他開支)、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平值收益、計提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淨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無形資產攤銷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計量方式。

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提供予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因此並無呈列該等分析。

5.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為提供(i)上層結構建築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及(ii)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

收益分類

於報告期間確認的本集團客戶合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的收益		
上層結構建築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	258,039	223,408
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	7,836	
	265,875	223,408
收益確認時間 某一時點確認	2,444	_
隨時間性確認	263,431	223,408
	265,875	223,408

本集團的營運收益主要來自香港(根據客戶的位置),而其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根據資產的位置)。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資料:

	2022年 9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1年 3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附註13)	33,306	49,170
建築服務產生之合約資產 減:虧損撥備	112,471 (284)	142,392 (284)
合約資產(附註)	112,187	142,108

附註: 本集團的建築合約包括付款時間表,一旦達到里程碑,則須要在施工期間進行階段付款。 此外,本集團通常同意合約金額5%的一至三年保留期,並於合約資產確認,直至保留期結 束為止,因為本集團對其的權利取決於本集團的工作是否令人滿意地通過檢查。

6.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於報告期間確認的本集團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151	30
保險賠償收入	_	319
政府補貼(附註)	1,424	_
匯兑虧損淨額	(18)	
	1,557	349

附註:獲得的政府補貼主要與金額約為1,388,000港元之「保就業」計劃及金額約為36,000港元之遙距 營商計劃有關。本集團已選擇分開呈列政府補貼,而非減少相關開支。本集團須承諾於工 資開支方面作出協助,且於指定期間內不會將僱員人數減至低於指定水平。

7. 融資成本

	截至9月30日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千港元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承兑票據利息開支	443	_	
銀行借貸利息開支	19	_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114	16	
	576	16	

8. 除所得税開支前虧損

除所得税開支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i>千港元</i>	2021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存貨成本(包含於服務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131	28,831
一自置	1,624	260
一使用權資產	2,090	605
	3,714	865
無形資產攤銷	655	_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4,817	17,356
-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	332	493
一其他	157	138
	25,306	17,987
短期機器租賃開支	6,083	8,309
其他短期租賃開支	105	468

9.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須繳納源於或產生自香港(為其主要營業地點)的溢利所得税。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税溢利,故並無於該等期間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10. 股息

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各六個月,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9月30日止六個月

2022年

2021年

(未經審核)

核) (未經審核)

每股虧損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5,165)

(331)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37,487,500

800,000,000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165,000港元(2021年:約331,000港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37,487,500股(2021年:8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2022年及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存在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2022年

2022年

9月30日 千港元 3月31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香港上市股份,按公平值

17,130

上市股本證券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平值變動於產生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本集團持有被投資公司4.4%的股份。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如下:

股份代號	股份名稱	主要業務	2022年 9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8391	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在香港提供印刷、排版及翻譯服務、 電動車充電業務	17,130	_

13. 貿易應收款項

	2022年 9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減:虧損撥備	35,075 (1,769)	50,268 (1,098)
	(33,306)	49,170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來自提供樓宇及土木工程建築工程服務以及提供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 並不計息。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物。

本集團向其合約工程貿易客戶授予30天平均信貸期,並定期對合約工程的進度付款作出申請。其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業務的客戶之獲授信貸期一般為平均信貸期60天。

基於發票日期呈列按賬齡劃分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分析如下:

	2022年 9月30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2022年 3月31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23,157 1,634 7,843 672	49,170 - - -
	33,306	49,170

1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2年	2022年
	9月30日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		
按金	2,312	_
ोर की.		
流動 按金	58,975	60,877
預付款項	4,279	9,003
其他應收款項	15,074	936
	78,328	70,816

其他應收款項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收回。於2022年9月30日及2022年3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並無逾期亦無減值。

15.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工程累積保證金

	2022年	2022年
	9月30日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77,221	138,820
應付工程累積保證金(附註)	35,991	31,033
	113,212	169,853

附註: 合約工程分判商的工程累積保證金於相關合約的維護期結束後或根據相關合約所列明的條 款由本集團發放。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2年	2022年
	9月30日	3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少於一個月	28,136	86,291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34,192	51,047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一年	14,893	158
超過一年但少於五年		1,324
	77,221	138,820

16. 衍生金融負債

於2022年2月25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該協議」),據此,本集團應收購晋揚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晋揚」,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40%股權,名義代價約為25,290,000港元,將以配發及發行9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的方式繳付。

根據該協議,本公司須於未來日期完成收購事項。因此,於收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為收購晋揚的40%股權訂有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衍生遠期合約。於2022年3月31日,衍生遠期合約的公平值約19,080,000港元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衍生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負債自合約訂立日期至2022年3月31日的公平值變動約19,080,000港元於截至2022年3月31日 止年度在綜合損益內確認。

於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完成收購晋揚的40%股權,按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計算,代價約為42,750,000港元。自此,晋揚成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初步按成本27,720,000港元確認,當中計及結算公平值為15,030,000港元之衍生金融負債。因此,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4,050,000港元已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之綜合損益內確認。

於2022年8月8日,本集團收購晋揚額外60%股權。於額外收購後,晋揚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於收購日期視作出售先前於晋揚持有之股權。因此,本集團於收購日期重新計量先前持有之權益之公平值,且該重新計量並無產生收益或虧損。

17. 股本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i>千港元</i>
法定: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2021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2022年4月1日及2022年9月30日	1,500,000,000	1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於2021年4月1日 發行新股份(附註(a))	800,000,000 27,487,500	8,000 275
於2022年3月31日	827,487,500	8,275
於2022年4月1日 發行新股份 (附註(b)及(c))	827,487,500 132,000,000	8,275 1,320
於2022年9月30日	959,487,500	9,595

附註:

- (a) 於2022年2月25日,本公司就購買價值約7,330,000港元的機器向一名獨立第三方發行合共27,487,500股普通股以繳付代價。
- (b) 於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合共90,000,000股普通股,以執行收購晋揚40%股權。
- (c) 於2022年4月29日,本公司向獨立第三方發行合共42,000,000股普通股,作為收購基石能源有限公司95%股權之代價。

18. 訴訟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為多宗有關僱員賠償訟案的申索、訴訟及潛在申索以及人身傷害申索的答辯人。董事認為,就和解該等申索而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極微,因此毋需就該等訴訟的責任作出撥備。

19. 收購附屬公司

(a) 收購晋揚

本集團自2022年4月29日持有晋揚40%股權(「現有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7月15日之公告,本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 賣方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進一步購買晋揚之60%股權。

於2022年8月8日,本集團完成收購晋揚之60%股權,代價為41,460,000港元,將透過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總額為41,460,000港元、按年利率5%計息及於1年內到期之承兑票據之方式繳付。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相對公平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代價

於發行日期之應付承兑票據 現有股權之公平值

41,460 26,619

總代價

68,079

	合併前晋揚 之賬面值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公平值調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公平值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 使用權資產 無形資產 按金 按齡營公司之權益 其他應收款項 腎貨 現金與金等價物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租賃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貸 遞延税項負債	12,593 6,677 - 1,561 3,979 74,217 3,155 177 15,605 (39,854) (57,061) (7,535) (2,139)	4,200 (693)	12,593 6,677 4,200 1,561 3,979 74,217 3,155 177 15,605 (39,854) (57,061) (7,535) (2,139) (693)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識別資產淨額總額	11,375	3,507	14,88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			53,197
總代價			68,079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 現金流入淨額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15,605 15,605

(b) 收購基石能源有限公司(「基石」)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2月25日的公告,本公司與一名獨立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本公司同意購買基石的95%股權。

於2022年4月29日,本集團完成收購基石之95%股權,代價透過向賣方配發及發行本公司42,000,000股新股份繳付,根據本公司於2022年4月29日之股份收市價計算,該筆金額約為19,950,000港元。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期間,收購相關成本約50,000港元已支銷,並計入行政及其他開支。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相關公平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代價

於收購日期已按每股0.475港元發行42,000,000股股份之公平值	19,950
	公平值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應計開支及其他應付款項	599 (2,224)
按公平值計量的已識別負債淨額總額	(1,625)
非控股權益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商譽	81 21,494
總代價	19,950
計入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現金流入淨額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	599
	599

(c) 收購樺森建業有限公司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3日之公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cquire Success Limited (「ASL」) 與兩名獨立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ASL同意購買樺森建業有限公司 (「目標公司」) 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於2021年9月30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500,000港元完成收購目標公司之100%股權(「收購事項」)。目標公司目前在屋宇署已註冊為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並由一名合資格人士擔任獲授權簽署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業務由投入以及應用該等投入而有能力產生產出之過程構成。由於目標公司於收購日期前並無經營任何業務,故收購事項以收購資產入賬。因此,本公司已識別並確認個別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投資成本將按收購日期之相關公平值分配至個別可識別資產及負債。該交易並無產生商譽。

於收購當日,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相關公平值分析如下: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購事項總代價	1,500
資產 無形資產	1,500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淨額總額	1,50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作為總承建商提供上層結構建築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服務。其亦從事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的業務。

上層結構建築工程指有關地面以上結構部分的建築工程,而本集團的上層結構建築工程合約範圍主要包括商住樓宇發展項目。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指對現有結構實施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65.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223.4百萬港元增加約42.5百萬港元,或19.0%。總收益增加主要由於上層結構建築工程和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的收益增加約34.6百萬港元。

上層結構建築工程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有4個(2021年:4個)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為該業務分部貢獻收益約251.8百萬港元(2021年:約223.0百萬港元)。

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有5個(2021年:4個)修葺、維護、改建及加建工程項目 為該業務分部貢獻收益約6.3百萬港元(2021年:約0.4百萬港元)。

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為該業務分部貢獻收益約7.8百萬港元(2021年:無)。

展望

儘管香港經濟正從COVID-19帶來的影響中復甦,相關宏觀環境亦有所改善,董事會認為業內競爭仍然激烈,因此利潤率將繼續承受投標壓力。管理層對業內復甦持審慎樂觀態度,並繼續投標更多潛在項目。放眼未來,本集團將專注於加快轉型至綠色建築領域作為環保材料及設計,旨在幫助客戶減少碳排放。

隨著全球環保意識的提高及持份者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日益重視,本集團一直積極探索潛在業務,整合環保技術,以發展其獨特競爭力。憑藉建築業務的經驗,以及收購實體所需的規定監管牌照及技術知識,本集團已將其內部資源及業務整合至電動車售後市場,即電動車充電器建設及安裝以及電動車電池梯次利用以及外置業務並加強香港北部設立基建帶來相關發展商機。本集團預期採用電動車的上升趨勢將持續,本集團將嚴謹地識別於新營運的投資機會,旨在把握即將迎來的增長機遇。

本集團相信,新電動車售後市場業務及其他環保相關技術業務之潛在發展機遇將十分龐大。 為提升競爭優勢及多元化發展現有建築業務,本集團將專注於投資研發及環境、社會及 管治業務。本集團將繼續不遺餘力,為股東爭取更豐厚的回報。

財務回顧

收益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益約為265.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223.4百萬港元增加約42.5百萬港元或19.0%。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確認之收益增加,很大程度上乃因(a)自於2020年獲授的四個大型上層結構建築工程項目確認收益,且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全面施工;及(b)收購附屬公司增加逆向供應鏈管理及環保相關服務。

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約為15.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1.6百萬港元增加約4.0百萬港元或34.4%。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整體毛利率相對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5.2%增加至約5.9%。毛利及毛利率之增加乃由於上文所述之收益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約為1.6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0.3百萬港元增加約1.3百萬港元或346.1%。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政府補貼本集團工資,而本集團必須承諾不會於特定期間將僱員人數減少至低於規定水平。

行政及其他開支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及其他開支約為23.9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11.9百萬港元增加約12.0百萬港元或100.5%。該增加乃主要來自收購附屬公司,即(i)薪金、強積金供款及董事酬金增加約5.5百萬港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增加約2.8百萬港元;及(iii)資訊科技相關開支增加約1.2百萬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5.2百萬港元,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虧損約0.3百萬港元增加約4.9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65.5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87.2百萬港元)。

流動比率 (流動資產總額:流動負債總額)由2022年3月31日的約1.7減少至2022年9月30日的約1.3,主要由於現金及銀行結餘、合約資產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工程累積保證金減少。於2022年9月30日,資產負債比率為21.7%(2022年3月31日:無)。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權益約210.4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155.9 百萬港元)及債務約18.4百萬港元(2022年3月31日:約0.6百萬港元),其中約14.6百萬港元 (2022年3月31日:約0.6百萬港元)為租賃負債。

庫務政策

本集團採用審慎的現金管理方針。除若干債務(包括租賃負債)外,本集團於2022年9月30日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債務。剩餘現金一般作為短期存款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外匯風險

本集團僅於香港營運,主要以港元及美元賺取收益及產生成本。只要香港特區政府的港元與美元掛鈎政策仍然生效,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甚微。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外匯匯率風險並不重大。

資本開支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總資本開支約為8.6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91,000港元)。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除本公告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8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並無其他或然負債。

重大持有投資、收購及出售

除投資於其附屬公司外,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資產抵押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擁有由本公司擔保之銀行融資。本集團擁有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若干按金款項擔保的若干履約擔保,其中全部均由本公司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2年9月30日,本集團僱有合共84名僱員(包括執行董事),而2022年3月31日則有合共72名僱員。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總薪金及相關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約25.3百萬港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約18.0百萬港元)。本集團為僱員提供的薪酬方案包括薪金、獎金及其他現金補貼。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各僱員的資歷、職位和年資釐定其薪金。本集團已制訂年度審閱制度,以對僱員表現進行評核,作為有關加薪、獎金分配和晉升決定的基礎。

董事的酬金由董事會決定及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推薦,當中考慮本集團財務表現、董事個別表現及可比較市場統計數據等因素。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作為對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激勵及獎勵。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認購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新股份

於2022年6月27日,本公司(作為認購人)與基石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基石」,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股份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91))(作為發行人)訂立認購協議,內容有關本公司按認購價格每股基石認購股份0.62港元認購合共32,320,000股認購股份。

認購已於2022年7月13日完成。董事相信,環境保護及電動車業務可能成為未來香港的趨勢,與基石合作及認購事項將為本集團提供更多參與環境保護及電動車行業的機會,並使本集團能夠探索潛在之業務合作機會。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2年9月30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本公司或本集團概無進行其他重大的期後事項。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充足公眾持股量。

競爭權益

董事確認,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士並無於除本集團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且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的業務中擁有權益。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守則條文」)。董事將定期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將提議作出任何修訂(如必要)以確保不時遵守守則條文。

遵守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有董事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所規定之交易守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8年7月25日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其職權範圍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一致。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但不限於)(a)就外部核數師的委聘、重聘和罷免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以及批准外部核數師的薪酬和委聘條款;(b)審閱財務報表、年度報告和賬目,以及中期報告和當中所載的重大財務報告判斷;及(c)審閱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掘先生、侯穎承先生及溫耀祥先生。張掘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為未經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及批准,彼等認為,編製有關業績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 披露。

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headfame.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本公司截至2022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亦將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持份者持續不斷的支持,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股東、本 集團客戶、供應商、銀行及業務夥伴,亦對努力不懈的員工於期內所作出的寶貴服務及 貢獻深表謝意。

> 承董事會命 **金侖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金棠**

香港,2022年11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陳金棠先生、郭晋昇先生、陳金明先生及鄧 志堅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侯穎承先生、溫耀祥先生及張掘先生。